

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—化工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 2017 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：

一、主要产品的产量、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

主要产品	2017 年产量（吨）	2017 年销售量（吨）	2017 年营业收入（人民币元）
环氧树脂	75,335.60	78,021.03	1,235,686,758.10

二、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（不含税）

主要产品	2016 年平均售价（元/吨）	2017 年平均售价（元/吨）	变动比率（%）
环氧树脂	12,947.79	15,837.87	22.32

三、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（不含税）

主要原料	2016 年平均进价（元/吨）	2017 年平均进价（元/吨）	变动比率（%）
双酚 A	7,305.01	8,799.96	20.46
环氧氯丙烷	6,460.11	8,819.72	36.53

四溴双酚 A	22,075.35	22,731.50	2.97
丙酮	4,286.35	5,557.37	29.65

四、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。

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未经审计，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上述数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3月30日